

省特检院徐州分院罐车检验中心场地改造项目监理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2024-JSWR-TJY03)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

一、招标条件

本省特检院徐州分院罐车检验中心场地改造项目监理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3.6万元, 招标人为江苏省特种设备安全监督检验研究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本项目要求供应商能够对省特检院徐州分院罐车检验中心场地改造项目进行全过程、全方位的监理(包含监督、检查、验收、协调等); 并通过标准规范的监理工作, 对省特检院徐州分院罐车检验中心场地改造项目监理全过程进行工程质量控制、进度控制、费用控制和风险控制。要求供应商对项目建设进行整体目标管理、信息及文档资料管理、培训管理、组织协调, 具体详见磋商文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省特检院徐州分院罐车检验中心场地改造项目监理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省特检院徐州分院罐车检验中心场地改造项目监理:

-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①供应商具有有效的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丙级(含)以上资质或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②供应商拟派的总监理工程师为房屋建筑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必须在本企业注册。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4-11-18 09:00到2024-11-25 17:00

获取方式: 网上获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4-11-29 14:30

递交方式: 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4-11-29 14:30

开标地点: 徐州市下淀路E20创意园B栋三楼

七、其他

省特检院徐州分院罐车检验中心场地改造项目监理竞争性磋商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2024-JSWR-TJY03

项目名称：省特检院徐州分院罐车检验中心场地改造项目监理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3.6万

采购需求：本项目要求供应商能够对省特检院徐州分院罐车检验中心场地改造项目进行全过程、全方位的监理（包含监督、检查、验收、协调等）；并通过标准规范的监理工作，对省特检院徐州分院罐车检验中心场地改造项目监理全过程进行工程质量控制、进度控制、费用控制和风险控制。要求供应商对项目建设进行整体目标管理、信息及文档资料管理、培训管理、组织协调，具体详见磋商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同施工工期（具体根据采购人要求）。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①供应商具有有效的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丙级（含）以上资质或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②供应商拟派的总监理工程师为房屋建筑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必须在本企业注册。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4年 11月18日至2024年11月25日，每天上午9:00至11:00，下午14:3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方式：本次招标采取网上报名的方式，请供应商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时间内将以下资料的复印件加盖公章后扫描发送至邮箱1184543788@qq.com（项目邮件主题注明本项目名称及投标申请人名称，报名时间以合格的报名资料邮件接收时间为准）。

（注：1、投标申请人提供的报名资料中须注明联系人、联系方式及联系邮箱；2、投标申请人在发送报名邮件后请及时与代理机构联系，联系方式：0516-87893899/13615113209。）

3. 报名提供资料如下：

①报名登记表；

②授权委托书（或单位介绍信）及经办人二代身份证；

③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

4. 售价：500元/份（微信扫码支付），缴费二维码在报名资料合格后提供。

5.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不得转让，没有领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四、响应文件提交

开始时间：2024年11月29日下午14:00

截止时间：2024年11月29日下午14:30

五、开启

时间：2024年11月29日下午14:30

地点：徐州市下淀路E20创意园B栋三楼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一) 询问和质疑

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我公司提出质疑。

2.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二)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以所发布的本项目的“更正(澄清)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发布本项目的“更正(澄清)公告”后采购代理机构已尽通知义务。敬请各潜在供应商关注本项目的“更正(澄清)公告”，否则，将自行承担相应的风险。

(三) 终止采购

终止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终止公告，以“终止公告”的形式通知已经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发布本项目的“终止公告”后采购代理机构已尽通知义务。敬请各潜在供应商关注本项目的“终止公告”，否则，将自行承担相应的风险。

(四) 说明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五) 本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江苏省特种设备安全监督检验研究院

联系方式：0516-6701611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苏维仁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徐州市下淀路

联系方式：0516-8789389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孙工

电话：0516-87893899

2024年11月18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江苏省特种设备安全监督检验研究院。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江苏省特种设备安全监督检验研究院
地 址： /
联 系 人： 闫昌华
电 话： 0516-67016118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维仁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徐州市下淀路
联 系 人： 孙工
电 话： 0516-87893899
电 子 邮 件： 1187543788@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孙婷（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省特检院徐州分院罐车检验中心场地改造项目监理

报名登记表

投 标 单 位：

投标联系人：

投标联系电话：

邮箱：

日期：